

中选通知书

北京博艺尚美服装设计中心：

经我单位综合评审，确定贵公司为成都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四川省第十五届运动会青少年项目艺术体操比赛成都代表队比赛服装采购项目的中选单位。

中选内容：都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四川省第十五届运动会青少年项目艺术体操比赛成都代表队比赛服装采购项目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

费用报价：费用按照 89250.00 元（大写：捌万玖仟贰佰伍拾元）执行。

请贵公司自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成都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

2026年6月2日



（联系人：申奥，028-87311707）